大同大學第二屆簡報大賽規則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

主辦單位：大同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活動對象：大同大學在學學生

一、大賽主題：**通識教育、人工智慧、媒體與社會**（三擇一），需自訂副標題

二、報名截止：106年4月28日

三、賽　　程：分初賽與決賽兩階段進行

|  |
| --- |
| 　【初賽】5月10日（週三）13:00~15:00，尚志教育研究館B205教室 |

說明：

1. 以「個人組」或「團體組」報名參賽。參賽組別須於5月9日（週二）17:00之前，繳交簡報檔案。
2. 團體組每組成員總數不超過5人，唯上台發表時以1人為限。
3. 上台發表時可播放影片，計入比賽時間內。
4. 初賽發表時間長度：**每組5分鐘**。
5. 初賽成績不列入計分，僅為決賽資格審訂用。選出10組入圍參加決賽（個人組與團體組共同評選）。
6. 初賽結果將於5月11日（週四）正式公佈。

|  |
| --- |
| 　【決賽】6月1日（週四）18:00~21:00，尚志教育研究館三樓音樂廳 |

說明：

1. 由初賽入圍組別參加決賽。基本規則同初賽。唯上台發表者，不得更換人選。參賽組別須於5月26日（週五）17:00前，繳交簡報檔案。
2. 決賽發表時間長度：**每組7分鐘**。
3. 各組簡報完畢後，由評審進行總評，並於成績結算後宣布獎項。
4. 獎項：個人組、團體組共同評選

第1名獎金5000元；第2名獎金3000元；第3名獎金2000元；佳作共2名，各頒發獎金1000元。獎金依所得稅法規定，於給付時預扣稅額，扣（免）繳憑單另逕寄得獎者。團體得獎組別之成員，每人皆可獲頒獎狀乙紙。

四、評分方式：內容呈現40%，肢體語言20%，聲音語調20%，評審議定上述外之評審重點20%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1. 每組參賽以一份作品為限。
2.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惟須授權本校於該著作之著作存續期間，不限時間、空間、利用方式、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。著作人不得撤銷此授權，本校亦不再支付其任何費用。
3. 如發現抄襲、代筆等情事，主辦單位將追回獎勵。
4. 比賽規則與報名表下載：<http://www.gec.ttu.edu.tw/TTU2ND.docx>

活動洽詢：通識教育中心行政辦公室

報名表繳交：lilykyu@ttu.edu.tw／蔡雅婷助理

（報名表見下頁）

大同大學**【第二屆簡報大賽】**～團體報名表～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主要聯絡人資料**： | 填表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就讀系級 | 　　　　　　系（所）　　　年級　　班 |
| E-mail |  |
| 聯絡方式 | 電話： |
| 手機： |
| 簡報議題（三選一） | * 通識教育
* 人工智慧
* 媒體與社會
 | 簡報題目（副標） |  |
|  |
| **團員資料** | 除主要聯絡人外，其餘團員資料請填入下表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系級 | 　　　　　　系（所）　　　年級　　班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系級 | 　　　　　　系（所）　　　年級　　班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系級 | 　　　　　　系（所）　　　年級　　班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系級 | 　　　　　　系（所）　　　年級　　班 |

主辦單位：大同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國文組

活動洽詢：通識教育中心行政辦公室

報名表繳交：lilykyu@ttu.edu.tw／蔡雅婷助理

大同大學**【第二屆簡報大賽】**～個人報名表～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參賽者資料**： | 填表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就讀系級 | 　　　　　　系（所）　　　年級　　班 |
| E-mail |  |
| 聯絡方式 | 電話： |
| 手機： |
| 簡報議題（三選一） | * 通識教育
* 人工智慧
* 媒體與社會
 | 簡報題目（副標） |  |

主辦單位：大同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國文組

活動洽詢：通識教育中心行政辦公室

報名表繳交：lilykyu@ttu.edu.tw／蔡雅婷助理